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参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兴安盟人民医院的病理、康复、影像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科室综合能力提升，属于工业，承接企业为语坤（北京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0人，营业收入为13617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945.6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- 2、科室综合能力提升，属于工业，承接企业为推想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3人，营业收入为28635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8967.3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北京青城伟业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

日期：2026年5月9日



吴伟